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ST 百花

公告编号：2020-064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被动增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股东新疆华凌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凌工贸”）持有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79,525,087 股股份，占公司回购股份前总股本 400,386,394 股的 19.86%。

公司于 2016 年与张孝清签订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截至 2018 年末，协议约定的盈利承诺期间已结束。根据承诺期间累计盈利实现情况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张孝清优先以股份补偿，补偿股份由公司 1 元的价格向张孝清回购并予以注销，回购注销的股份数量为：25,252,039 股。上述股份已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划转至公司账户。2020 年 5 月 28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办理股份注销事宜的议案》。2020 年 6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2020-038）。2020 年 7 月 20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 25,252,039 股，公司的总股本由 400,386,394 股变更为 375,134,355 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华凌工贸持有本公司股份 79,525,087 股，占公司总股本 375,134,355 股的 21.20%。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被动增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0日